

大连橡胶塑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待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获得商务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审批后，公司拟修改经营范围，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同时，此次拟修改的章程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获得商务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批准后生效。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拟修改经营范围。公司目前的经营范围为：橡胶工业设备及配套件、塑料工业设备及配套件、制冷和空调设备及配套件以及上述产品成套工程的设计、制造、安装、销售、维修；铸件制造；铆焊加工；机械加工、木器木型加工、金属材料表面处理与热处理及其制品销售；电器控制柜的设计、加工、销售；橡胶制品和塑料制品的加工、销售；金属材料、五交化商品销售；进出口业务；三来一补、易货贸易；计算机软硬件开发、经销；办公用品、机电产品（不含汽车）销售（特业部分限有许可证的下属企业经营）；机械设备的技术开发及咨询服务；机电安装工程设计。

届时拟修改为：生产纤维用聚酯和差别化化学纤维，销售公司自产产品；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公司最终的经营围以主管部门核准的经营围为准）。

2、相应修改《公司章程》。具体修改如下：

原第十二条 公司的经营宗旨：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努力提高企业经营管理水平，以高科技、高质量的产品适应市场和用户的需要，为企业创造良好的经济效益。

届时拟修改为：第十二条 公司的经营宗旨：促进企业稳步而迅速的发展，以提高经济效益为中心，实现资产保值，保护所有股东的合法权益，使全体股东获得满意的回报。

原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橡胶工业设备及配套件、塑料工业设备及配套件、制冷和空调设备及配套件以及上述产品成套工程的设计、制造、安装、销售、维修；铸件制造；铆焊加工；机械加工、木器木型加工、金属材料表面处理与热处理及其制品销售；电器控制柜的设计、加工、销售；橡胶制品和塑料制品的加工、销售；

金属材料、五交化商品销售；进出口业务；三来一补、易货贸易；计算机软硬件开发、经销；办公用品、机电产品（不含汽车）销售（特业部分限有许可证的下属企业经营）；机械设备的技术开发及咨询服务；机电安装工程设计。

届时拟修改为：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生产纤维用聚酯和差别化化学纤维，销售本公司自产产品。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公司最终的经营范围以主管部门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准）。

原第二百零二条 本章程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生效。

修改为：第二百零二条 本章程自股东大会批准，并经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等有权部门批准后生效。

特此公告。

大连橡胶塑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12 月 14 日